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电力”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及其他相关指定媒体平台刊登了《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05月12日（星期二）上午9: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05月11日-2015年05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0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05月11日15:00至2015年05月12日15:00期间的任何时间。

4、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33号海光大厦21层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5 年 05 月 07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5 年 05 月 07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制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5 年 05 月 11 日上午 9 :30 至 11: 30，下午 14:30 至 18: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5 年 05 月 11 日 18:00 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 33 号海光大厦 21 层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

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寄：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 33 号海光大厦 21 层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61001 (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媛、李喜娇

联系电话：0592-8126108 传真：0592-2107581

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 33 号海光大厦 21 层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361001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05 月 7 日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一：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及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 2015 年 05 月 12 日在厦门召开的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填表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方的方框中打“√”为准,每一议案现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他符号、同时填多项或不填的视同弃权统计。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2015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互联网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05 月 12 日 9:30-11:30，下午 13:00-15:00。
- (二)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5427	红相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三)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 输入买入指令；
2. 输入投票代码 365427；投票简称“红相投票”；
3.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4. 输入委托股数，表决意见；
5.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四) 计票规则：

1.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 100.00 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以 1.00 元代表第一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 2.00 元代表第 2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序号	表决议案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1.00

	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00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具体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五）注意事项：

1. 对上述表决议案可以按任意次序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5.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05 月 1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05 月 1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三）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请登陆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

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激活成功 5 分钟后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四）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的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个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三）公司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增加“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 100 元），股东如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了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